

上海庆华蜂巢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259,689 股，占公司总股本 2.60%，可转让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14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	周梁寅	是	董事、高管	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	20,209	0.20%	60,627
2	李卫清	否	董事、高管	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	13,937	0.14%	41,812
3	高钊	否	监事	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2,544	0.13%	37,632

				人员每年解除限售			
4	周东	否	高管	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	12,544	0.13%	37,632
5	梁杰	否	高管	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	12,544	0.13%	37,632
6	赵华桥	否	-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27,875	0.28%	0
7	黎秀桥	否	-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27,875	0.28%	0
8	陈纪国	否	-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27,875	0.28%	0
9	金龙	否	-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25,087	0.25%	0
10	王洁	否	-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20,906	0.21%	0
11	万丽华	否	-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18,118	0.18%	0
12	杨国武	否	-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13,840	0.13%	0
13	杨成彪	否	-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13,840	0.13%	0
14	余维福	否	-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6,920	0.07%	0
15	潘浩	否	-	D 自愿限售	5,575	0.06%	0

			解除限售		
合计			-	259,689	2.60%
				215,335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作出的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公司董事兼高管：周梁寅、李卫清；监事：高钊；高管：周东、梁杰；股东：赵华桥、黎秀桥、陈纪国、金龙、王洁、万丽华、杨国武、杨成彪、余维福、潘浩所持公司股份为限制性股票，股份转让限制规定如下：公司董事兼高管：周梁寅、李卫清；监事：高钊；高管：周东、梁杰；股东：赵华桥、黎秀桥、陈纪国、金龙、王洁、万丽华、杨国武、杨成彪、余维福、潘浩所持公司股份自 2015 年 8 月 20 日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锁定期 3 年。上述股东已出具书面承诺，自愿按上述安排对所持股份予以锁定。

截至披露日，上述股东自愿锁定期已满，不存在提前解除限售的情况。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2,640,932	26.41%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7,359,068	73.59%
	2、个人或基金	0	0%
	3、其他法人	0	0%
	4、其他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359,068	73.59%

总股本	10,000,000	100%
-----	------------	------

四、其它情况

- (一) 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 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 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 (四) 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存在上述股东自愿承诺的限售股份总计475,024股。本次解除限售业务办理完成之后,前述15名股东的自愿限售股份数量为0股,法定限售股份数量为215,335股。

上海庆华蜂巢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1日